

河南岸街道高布村红光小组光伏发电项目结算审核服务

采购需求书



序号	类别	建议
1	名称	河南岸街道高布村红光小组光伏发电项目采购结算审核服务
2	项目业主情况	项目业主名称：河南岸街道办事处 地址：河南岸街道新岸路 32 号 联系人：叶劲伟 联系电话：0752-2526928
3	中介服务名称	工程造价咨询
4	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	1. 中介服务机构资质要求：仅承诺服务即可； 2. 需要回避的机构：无； 3. 资质要求：仅承诺服务即可；
5	服务内容和 service 要求	包括但不限于： 1. 项目基本情况：根据《关于惠城区 2026 年水库移民后期扶持（第一批）项目计划批复》的要求，河南岸街道高布村红光小组光伏发电项目纳入惠城区 2026 年水库移民后期扶持项目库，项目合同价 322538.08 元。选址在红光小组厂房屋面，安装光伏发电系统； 2. 服务类型：工程造价咨询（结算审核）服务； 3. 服务要求：完整审核结算资料，出具规范审核报告，列明核增核减依据。
6	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	1. 提供服务的时间：按合同约定 2. 地点：河南岸街道 3. 履行方式：在合同约定完成结算审核服务。
7	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	1. 公开选取方式：方案择优选取。 2. 报价方式：报总价，最高限价 3000 元，最低限价是 2000 元。报价包含完成本项目结算审核的所有费用，无额外增项费用。 3. 计价标准：参照《广东省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标准》（粤价函【2011】742 号）文件。
8	服务时间	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盖章后生效。本项目服务期为 15 个工作日内提交结算审核成果。
9	验收	1. 验收时间：按合同约定。 2. 验收程序：双方共同验收。 3. 验收标准：提交的成果需满足现行有关规定和行业标准，满足主管部门审批要求等。
10	结算方式	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一次性付清。

11	违约责任	按合同约定。
12	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	<p>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，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。</p> <p>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，双方应协商解决。协商不成的，通过诉讼（或仲裁）的方式解决。</p>
13	备注	<p>1.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“合同范本”，业主单位、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使用有关“合同范本”；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“合同范本”，业主单位、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。</p> <p>2.合同的实质性内容，应当与采购公告、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。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、数量、质量、价款或者报酬、履行期限、履行地点和方式、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（即表格中的序号 1-10）。</p> <p>3.合同变更：须由双方协商一致，并以书面形式确定。合同终止：双方确定，发生不可抗力或本项目取消的情形，可以终止合同。</p>

